

成人主日學 新約班：希伯來書

第廿一課：亞伯拉罕之信

2021/11/28

壹、目標：上完本課後，同學能夠說出：

- 一、神是可信的，我要：信靠神的應許，世代傳承；信從神的命令，同心同行！
- 二、神的應許，包含：應許的救恩－耶穌基督，包含應許的屬靈產業以及福氣。

貳、內容：來十一 08-23 節。神的話、應許之家鄉、應許之後裔。

一、蒙召的時候就遵命出去(By faith Abraham obeyed)：來十一 8,10,16,20

1「亞伯拉罕因著信，蒙召的時候就遵命出去」：信仰的中心，就是這位可信的神，以及神的應許、誡命、律例、吩咐、警戒、提醒...。神呼召，我就應；神吩咐，我照做，雖然不知道原因；神說走，我就出發，雖然目的地還不清楚。這是亞伯拉罕之信。

2「將來要得為業的地方」：「就是神所經營所建造的」，「已經給他們預備了」。

3「指著將來的事」：後裔的應許，是生生不息的命定；地業的應許，是堅定穩固的美好承諾！「所以神被稱為他(我)們的神」：是他(我)們的榮幸！

二、那座有根基的城(A city which hath foundations)：來十一 8-10,13-16

1「所應許之地」：是「將來要得為業的地方」，是所「等候那座有根基的城」，是指向「羨慕一個更美的家鄉，就是在天上的」，神子民的歸宿，永恆的家鄉，不震動的國度。「就是神所經營所建造的」：神應許，神預備，神經營，神建造。

2「好像在異地居住帳棚」：沒有旅客花錢花心思裝潢旅館的，不只亞伯拉罕家族，人生旅途一站一站地歇息，但目標是歸家。信心的眼睛「從遠處望見，且歡喜迎接，又承認自己在世上是客旅，是寄居的」。這是因為信心所帶來的人生觀和價值觀。

三、將自己獨生的兒子獻上(Offered up his only begotten son)：來十一 11-13,17-23

1「從一個彷彿已死的人就生出子孫」：亞伯拉罕，以撒，雅各，約瑟，以法蓮、瑪拿西，摩西，以色列整個國族，「如同天上的星那樣眾多，海邊的沙那樣無數」，因撒拉、亞伯拉罕以為那應許撒拉的神，是可信的。亞伯拉罕「那個後裔」還指向耶穌基督！

2亞伯拉罕，以撒，雅各，約瑟，以法蓮、瑪拿西，摩西「這些人都是存著信心死的」：它們是信心的模範，迦南地尚未成為以色列的國土；其實，也是所有神的子民存著信心共同等待的，等待即將到來的天國。「臨死(終)的時候」所呈現的是信心的品質！

3「被試驗的時候，就把以撒獻上」為燔祭：這不是跟「從以撒生的才要稱為你的後裔」應許衝突嗎？但信心漸趨成熟的亞伯拉罕毫無質疑的奉行應許之神的吩咐。不管自己有何合理推測，不管自己理不理解，不必禱告問問神是否思緒錯亂，不必幫神出點子。

創廿二:17-18 論福，我必賜大福給你；論子孫，我必叫你的子孫多起來，如同天上的星，海邊的沙。你子孫必得著仇敵的城門，並且地上萬國都必因你的後裔得福，因為你聽從了我的話。